

临沧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临沧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 2022 年度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双随机、一公开”及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应进必进”专项整治检查意见

凤庆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2 年 11 月 24 日，我委通过随机抽取方式，对你单位审批的 2022 年政府投资项目招标投标活动进行检查，发现存在以下问题：

一、没有规范执行《云南省投资项目审批事项清单》（云发改投资〔2020〕877 号）相关要求。如：凤发改投资〔2021〕300 号等文件批复的是实施方案。

二、执行《全国固定资产投资代码编码规范》不规范。如：2020 年 8 月 19 日，凤发改投资发〔2020〕444 号已对凤庆县智慧滇红大道建设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批复，在没有可研报告的情况下，又以凤发改投资发〔2021〕113 号对其子项目进行批复。

三、执行《临沧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项目审批核准文件格式文本的通知》（临发改发〔2020〕476 号）不精准。

1.《招标基本情况表》被改为《项目招标方案申请表》。

2.《招标方案审批意见》存在招标范围、招标组织形式、招标方式填写不精准。

3.情况说明中：没有对“其他”项目资金组成进行分项说明，其

所包含的子项是否存在依法必须招标的项目不明晰，对规模以下项目的采购没有提出要求。

接到本意见后，请认真研究，做到举一反三，及时进行整改，并将整改情况于11月28日前反馈我委。

检查人员：崔宏铭、字杰、李明生、廖桂梅

2022年11月25日

